## 河南恒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直营事业部工作通知书

直营发[2013]010号

签发人: 吕 方

## 关于批筹新乡市区营业部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营业部:

经直营事业部研究,报请省公司总经理室批准,同意新 乡市区营业部开始筹备,新乡市区营业部筹备工作自2013年 5月26日起至2013年7月25日为筹备组建期,由孙峰杰同志负 责筹备工作。筹备政策请严格按照豫恒邦发[2013]002号《河 南恒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营业部筹备管理办法》文件执 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二〇一三年五月六日

抄报: 总经理室

拟稿:马飞 校对:贾雪峰